证券简称：国通管业　证券代码：600444　公告编号：2007-012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7月10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人，代表股份1956006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7.9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衡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鲍金桥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本次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广东国通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赞成：19487260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3%；反对：0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72800股，占参加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7%。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指派鲍金桥律师出席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国通管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国通管业　证券代码：600444　公告编号：2007-013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07年7月10日在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8人。公司董事张五一代表董事孟新行使表决权，董事肖衡代表董事梁明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葛基标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衡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制度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办理办法的议案》（办法全文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为重庆国通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了保证重庆国通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国通”）平稳过渡，保持西南市场的持续健康发展，加强与重庆国通的有力合作，扩大市场份额。公司拟为重庆国通在工商银行重庆枳城支行人民币贰千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壹年，重庆国通就本公司的担保提供相应的反担保。

鉴于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已经超过净资产50%以上，因此本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该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一日

证券简称：国通管业　证券代码：600444　公告编号：2007-014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阶段有关工作的通知》（上市部函（2007）37号）及安徽监管局《关于做好辖区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自查阶段有关工作的通知》（皖证监函字[2007]75号）文件精神，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或“本公司”）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自查，并制定了整改计划，现报告如下：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关于做好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要求，制订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严格执行。参照其他优秀上市公司治理做法，公司认为存在如下几点有待于改进的地方：

1、公司尚未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在此次整改计划中，将结合证监会的最新要求，对以上制度文件进行修改；

2、公司应对不断变化的竞争环境以及监管要求的变化，对公司的管理制度做出新的修订，公司将在新的管理制度架构中更加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公司治理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安徽省人民政府皖府股字[2000]第57号文批准，由安徽德安制管有限公司依法变更而成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3年12月30日在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400001300210（3/3）。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7000万股，其中控股股东巢湖市第一塑料厂持有8,323,520股，占总股本的11.426%。

截止2006年末，公司总资产76996.8万元，净资产28407.4万元，每股收益0.14元。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按照新的《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

1、股东大会：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规定执行。公司控股股东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中小股东依法享有平等地位，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2、董事会：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现有11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行使董事职权。独立董事除行使董事的一般职权外，还认真行使特别职权。公司各董事在专业方面各有特长，勤勉尽责，能够在公司重大决策方面形成正确决策。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各委员会建立了明确的议事规则。

3、监事会：公司制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现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公司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依据《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生产经营管理、财务以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4、管理层：公司制订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公正，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管理层现有高级管理人员5名。公司经理层能够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控制，董事会与监事会能够对公司经理层实施有效的监督和制约，不存在"内部人控制"。公司经理层等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履行职责。

5、内部控制情况：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包括《公司章程》、公司治理细则以及公司具体管理制度等，内容涵盖财务管理制度、重大投资决策、关联交易决策和其他内部工作程序等。公司基本建立了有效的风险防范机制，基本能够抵御突发性风险。公司能够对投资企业实施有效管理和控制，不存在重大失控风险。公司设立了监察审计，内部稽核的职位，体制较完备、有效。公司聘用了律师事务所作为常年法律顾问，有效保障公司合法经营和合法权益。

（三）公司独立性情况：

公司在业务、人员、财务、机构、财务方面均独立与控股股东，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组织生产销售和经营规划。

（四）公司透明度情况：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人，能够基本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公司董事会秘书具有履行职责所必须的权限，其知情权和信息披露建议权能够得到保障。

公司制定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提交三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已制定并颁布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了内部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公司将根据实践情况和监管部门的最新规定，不断修改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保密机制基本完善，未发生泄漏事件或发现内幕交易行为。

2006年，安徽省证监局对公司进行了巡检，没有发现需要整改的重大问题。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一）完善信息披露管理

存在问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需要按照证监会最新要求修改，公司对信息披露工作的认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问题原因：今年公司的三届三次董事会通过了《信息披露制度》，但还需要根据证监会的最新要求进行修改。公司还需要组织相关人员的培训，公司对信息披露工作的认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加强专项委员会委员培训

存在问题：公司董事会成立的专项委员会在公司的经营过程中的作用没有得到充分发挥。

问题原因：公司的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决策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成立的时间较短，专项委员会委员对自身的职责还没有完全认识。

（三）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存在问题：公司的股东大会召开方式仅限于现场会议，除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外，均没有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进行表决

问题原因：公司在这一方面缺乏经验。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一）进一步完善信息披露制度

整改措施：公司将组织对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相关培训，在公司内宣传上市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重要性、及时性、全面性和主动性，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工作落到实处。同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的要求，修改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

整改时间：2007年7月前修改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9月底前完成信息披露制度的相关培训工作。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二）加强对专项委员会委员的培训

整改措施：公司董事会结合各专项委员会工作细则，对各委员进行培训，充分发挥专项委员会的作用。

整改时间：结合各专项委员会委员时间，在9月底之前完成专项委员会的相关培训工作。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加强对投资者的沟通

整改措施：以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增强公司经营管理的透明度，与此同时按照《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披露重大事项。通过网络的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让投资者能够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

整改时间：此项工作将在日后的股东大会中结合具体情况，逐步展开。

责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公司治理主要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公司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

（一）努力规范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不断规范法人治理结构，努力构建与国通管业不同发展阶段相适应的、与经营业绩相挂钩的高级管理人员经营目标考评及激励机制。公司每年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工作目标责任书，并进行年中、年末两次考评，考评内容包括德、能、绩、勤等多方面的内容。根据考评结果，公司董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续聘或者解职的决定。此项措施，增强了公司高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更有效的优化了公司的管理层，更大限度的增加了公司利益。

（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公司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深入的专业决策参考意见。

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四名独立董事均为具有一定专业特长的资深人士，独立董事积极参加交易所专项培训，在履行职责的同时，还主动了解公司动态、提供重大决策咨询意见等。

（三）监事会深入企业，主动提出管理建议

公司监事会除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以及重大决策动态外，还专门组织对控股项目的审计监督和项目进行调研，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决策主动提出审计建议。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依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公司“三会”、经理层职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业务和机构上都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合理。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遵循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公司按照新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原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进行调整。公司在实际运作中没有违反相关规定，不存在与相关规定不一致的情况。

以上为公司关于本次公司治理活动的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请监管部门和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治理情况进行分析和评议，提出建议。联系方式如下：

联 系 人：邢红霞 许杨
联系电话：0551-3817860
传　　真：0551-3817000
电子邮件：gt600444@126.com
联系地址：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繁华大道国通工业园
邮　　编：230601

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日

证券简称：东电B　证券代码：900949　编号：临2007-006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07年7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7年7月2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5人，实到15人，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28号）要求，同意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东海西湖气田试供气期间天然气销售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东海西湖气田试供气期间天然气销售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由于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其签订《东海西湖气田试供气期间天然气销售协议》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沈志云、张谦、曹路、王莉娜均回避表决，本议案经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

（一）关联方介绍

浙江省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然气公司”）经营范围为天然气管网的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石油天然气的批发，天然气管道输送；注册资本7.8亿元；法定代表人：周树鑫。天然气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53%的股份、中海石油天然气及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持有37%的股份；公司持有10%的股份。

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浙江省电力开发公司为浙江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且公司也为天然气公司的股东单位之一，因此天然气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介绍

萧山发电厂天然气发电工程为公司全资的天然气发电项目，该项目已经公司2003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萧山发电厂天然气发电工程核准的批复》（发改能源[2005]345号），该项目燃用东海天然气。鉴于天然气公司为浙江省人民政府确定的浙江省区域内天然气的总买总卖方，拥有东海西湖气田所生产的天然气在浙江上岸后的销售权，故公司与天然气公司签订《东海西湖气田试供气期间天然气销售协议》。

1、交易价格：根据《浙江省物价局关于东海天然气价格有关问题的通知》（浙价商[2007]105号），天然气公司销售给萧山发电厂的东海天然气含税价格为每立方米1.85元。

2、预计交易数量及金额：东海西湖气田在试供气期间具有气质、气量波动较大的特点，供气量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萧山发电厂天然气发电工程调试、试运行等用气计划，如果气量供应能保证，且按年3500利用小时计，两台机组预计自点火到年底共需使用天然气最高量为1.4亿立方米，用气总价款最高约为2.59亿元。

3、协议有效期：该协议有效期至2007年12月31日止。协议到期后，双方将根据天然气气源等情况，履行相关续签事宜。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天然气公司签订《东海西湖气田试供气期间天然气销售协议》，向天然气公司购买天然气，是基于天然气产业链上下游关系，确保萧山发电厂天然气发电工程顺利进行的必要条件。

（四）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与天然气公司签订该协议，是基于天然气产业链关系而形成的正常生产经营行为，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2、该协议符合东海西湖气田试供气期间的实际情况，交易价格采用政府定价，公平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3、公司董事会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11日

证券简称：东电B　证券代码：900949　编号：临2007-007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需进一步加强公司与参股企业、业务单位的重大信息沟通工作。

2、需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持续培训工作。

二、公司治理概况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与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认真行使法定职权，严格遵守表决事项和表决程序的有关规定，科学民主决策，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对全体股东负责，严格按照法律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履行职责，把好决策关。成立以独立董事为主的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充分发挥其作用。监事会认真发挥好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监督作用。经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决定，不断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经营业绩。

2、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内部管理，根据公司的发展和形势变化的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地对原有规章制度进行检查，及时发现存在的薄弱环节，认真整改，堵塞漏洞，有效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同时，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进一步完善和业务不断发展的需要，公司及时完善和补充内部控制制度，继续强化监督机制，加大执行力度，使其为促进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发挥更好的作用。

3、公司切实履行作为公众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信息披露规则，保障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公司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要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明确了公司及相关人员的信息披露职责和保密义务。公司股东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积极配合和协助上市公司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努力做好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保障投资者平等获取公司信息的权利。

4、公司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在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时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和交易行为的透明度，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关联交易决策中的职责和作用，确保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5、公司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公司严格执行有关会计法规、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加强会计核算和会计监督，公司会计信息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均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进行了认真自查。通过自查对照，公司已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总体运行比较规范，符合监管要求。但有些方面需要进一步积极探索和完善，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1、需进一步加强公司与参股企业、业务单位的重大信息沟通工作。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断壮大，使得公司与参股企业、业务单位之间建立便捷、高效、顺畅的内部信息通报制度日益重要。公司在2005年1月就已经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明确了信息披露的责任部门和联系人，且历年来公司的所有重大信息均得到了及时披露，但随着国家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的不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的报告流程需要进一步修订和细化，公司本部与全资、控股、参股发电企业之间的重大信息沟通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

2、需进一步加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的相关法律法规的持续培训工作。

随着国内证券市场改革步伐的加快，与证券市场相关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正在逐步修改、制订和完善，这对于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为此，有必要进一步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续培训工作。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公司高度重视本次治理专项活动，专门成立了由董事长和总经理担任组长和副组长，公司高管和相关部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公司治理专项活动领导小组，负责本次专项治理活动的组织、协调与指导。

目前公司主要做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认真传达了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精神，切实增强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文件的理解以及对于开展本次专项治理活动重要意义的认识。

（二）利用多种形式，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深入开展学习。公司除了将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文件及学习材料提交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外，还邀请了浙江证监局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负责人，监管责任人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资、控股、参股发电企业以及主要业务单位的相关负责人作专题讲座。同时，公司通过《东电信息通报》、内部网络等载体，进一步扩大了宣传的力度和广度，提高了学习效果。

（三）严格对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部规章制度，认真细致地开展了自查工作。

针对自查中发现的问题，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全面贯彻落实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的相关规定，修订完善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建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报告制度，明确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部门以及责任人。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整改时间：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6月26日通过《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严格贯彻实施。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2、公司将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针对性地参加各项培训活动，同时公司也将努力创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上市公司横向交流和学习的机会。近期，公司将组织部分董、监事参加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举办的浙江省上市公司2007年第一期董事、监事培训班。

整改时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是一个长期持续性的过程，需要经常性的开展工作加以解决。

整改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1、注重发挥独立董事作用。

公司上下高度重视独立董事工作，积极配合独立董事履行职责，及时向独立董事提供相关材料和信息，定期通报公司情况，切实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经营管理中的作用，确保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对于一些重大的复杂事项，公司还组织召开专门的独立董事会议进行讨论，形成建议和意见后再提交董事会审议决定，从而更好地提高了公司的整体决策效率，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2、严格规范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是公司治理的重要内容。公司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加强关联交易的管理工作，对关联交易合同的内容、审核程序及费用控制等方面做了明确的规定。在合同内容上，明确规定能进行招投标的事项，必须经过招投标；不能进行招投标的，应经过必要的市场比价或取得价格认证部门的认证文件。在合同的审核程序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视交易金额情况提交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对于金额巨大或有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合同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合同的金额上，要求各项费用必须进行详细的价格测算，并控制在年初预算的框架范围内。实践表明，该举措对于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3、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通过不断研究、实践和总结，形成了符合公司实际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体系。

一是公司建立了投资者热线和投资者关系网站，耐心解答投资者提问，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关系网站建立四年来，累计访问人次近18.1万，共计1600多人次向公司提出咨询问题，都在第一时间得到了满意的答复，深得广大投资者的好评。二是公司热情接待投资者和行业研究员调研，同时公司不定期进行全球巡回路演，积极参加国际性投资论坛，通过与国际投资银行及基金公司进行面对面的沟通和交流，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影响力。三是公司通过编制《东电信息通报》，向投资者和有关主管部门及时反映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信息透明度。

良好的投资者关系管理使得公司多次入选“中国上市公司100强”（CBT100）、“《新财富》优秀信息批露公司”，公司董秘也当选首届“《新财富》金牌董秘”。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是本公司治理的自查情况及整改计划，希望社会各界人士对本公司治理提出意见和建议。公司将广泛听取社会各界意见和建议，以期建设更加完善和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设立专门咨询的电话：0571-85774566，传真：0571-85774321，电子邮箱：webmaster@zsepc.com，网络平台：http://www.zsepc.com，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附件《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自查问答》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浙江东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600533　证券简称：栖霞建设　编号：临2007-18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自查报告和整改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特别提示：公司治理方面存在的有待改进的问题

1、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尤其是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方面的作用。

2、监事会的监督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

3、进一步完善新设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公司治理概况

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公司治理结构的建立和完善。目前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规章、制度，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起了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下设委员会议事规则》、《重大投融资决策规则》、《独立董事制度》、《总裁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经理层按照制度规定认真行使法定职权，科学决策，各机构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投资者关系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席。公司董事总体专业水平较高，工作各有侧重，充分发挥了董事会的决策作用。

公司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强化内部管理，已经建立了比较完整、合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通过自我评估和外部审计来发现内部控制制度的薄弱环节，在全面预算系统建设、成本管理等方面作了进一步完善，尽最大努力堵塞管理漏洞，有效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近几年来，公司通过“企业流程再造”工程，全面实施了由八大业务流程、二十个管理办法、十二个作业指导书组成的新的管理制度，从而使企业真正做到管理组织科学化、管理职责明确化、管理过程规范化、管理内容标准化、管理工具软件化、管理人才专业化。目前公司开发的项目已全面应用工程项目信息化管理软件（巴塞尔软件）。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等制度，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工作管理制度和重要信息的内部报告制度。

公司日益重视投资者关系工作，并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和再融资工作为契机，不断拓宽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公司制订了《投资者关系工作制度》，并在董事会下设立了投资者关系工作委员会，负责制定投资者关系工作的方针和计划，并指导和参与重大的投资者沟通活动。公司通过设立网站、设立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组织现场参观、举行业绩推介会、举行重大事项路演等多种方式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投资者特别是机构投资者一直对公司保持较高的认同度。

公司上市以来一直保持较高的股息支付率，以实际行动回报投资者。公司从2002年到2006年连续5年派现，每年股息支付率都超过65%，在同行业上市企业中处于绝对领先地位，公司股票也入选为上证50红利指数成分股。在第二届“中国上市公司竞争力公信力TOP10”评选中，公司被评为“十佳最具成长性上市公司”、“十佳最重分红回报上市公司”、“十佳股改成效上市公司”以及“中国房地产上市公司综合实力第5名”。

公司经营完全独立，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还通过多种方式支持公司的发展。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已通过参与控股股东的改制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建立了以股权为基础的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股东之间结成了利益共同体，极大地调动了管理层和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立广厦于天地、奉爱心于人间”的经营理念、“诚信、敬业、创新、完美”的企业宗旨、“员工随企业成长、建筑与时代同步”、“栖霞建设给您一个温馨舒适的家”的企业口号，不仅得到了公司员工的高度认同，也受到了社会各界的一致肯定。公司的客户对公司品牌认同度高，给公司的产品带来了很高的附加值。2005年，由于在企业文化建设方面表现突出，公司被建设部授予“全国建设系统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公司还被评为“2005—2006年度中国房地产诚信企业”，并荣登“2006年中国房地产最佳企业公民奖”榜首。

三、公司治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公司在以下方面还需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

（1）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投资者关系委员会，各委员会有明确的职责分工和权限规定，并都由独立董事担任主席。随着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董事会面临的决策问题日益复杂多变，因此董事会需要进一步发挥下设委员会的作用，在重大事项决策之前进一步做好前期调研、分析、论证工作，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更多的依据，以提高董事会的决策效率，最大限度地降低决策风险。董事会下设委员会的运作要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的独立董事都是在高校任职的财务、投资、管理方面的专家，他们可以在公司的重大决策特别是长期发展规划方面发挥更重要的作用。

（2）监事会的监督作用还需进一步发挥。我国的资本市场发展迅速，监管机构对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不断提高，这也是对上市公司的监事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监事会需要紧随市场步伐，及时跟踪、了解各项新的政策、法规和监管信息，不断提高监管意识、监管经验和监管水平，以充分保障公司规范运作，防范经营风险。

（3）进一步完善新设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数量越来越多，给公司的管理带来新的挑战。为规范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督促各子公司完善自身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各子公司特别是控股子公司要参照母公司的要求，在母公司投资管理部门的指导下进一步理顺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之间的关系，明确权利和责任，形成互相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机构。

四、整改措施、整改时间及责任人

序号	整改措施	整改时间	责任人
1	进一步发挥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尤其是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方面的作用	2007年年内	董事长 陈兴汉
2	进一步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提高监管意识、监管经验和监管水平	2007年8月底前	监事会主席 李云
3	进一步完善新设控股子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2007年8月底前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王建优

五、有特色的公司治理做法

（1）股东大会、董事会运作规范，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明确。公司制定了《重大投融资决策规则》，其中对重大投、融资事项进行了详细分类（包括房地产投资、股权投资、风险投资、其他资产投资、对外提供担保、债务融资等），并对每一分类的董事会决策权限作了明确授权。此外，制度还对重大投融资事项的决策程序作了规定，有效降低了公司决策风险。

（2）较早地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并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和经营活动中的独特作用。公司早在2001年就从著名高校南京大学和东南大学引进了经济、管理和工程技术等方面的三位知名学者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投资咨询、提名和薪酬等三个委员会中，主要由独立董事组成并由其担任主任。三位独立董事在公司重大决策和经营活动中发挥了其他董事不可替代的作用，主要表现：一是董事会研究决定重大决策事项前先交由独立董事审议；二是重大经营活动、人事任免、薪酬制度制定事前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和建议；三是公司制度创新和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制定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智慧；四是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3）董事会和监事会组成中已建立起了较为合理的人员组成结构。公司董事会9名成员中除3名独立董事外，来自于控股股东、第二大股东和公司内部的董事分别只有2名。公司监事会3名成员分别来自公司职工代表、控股股东和第二大股东。可见，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的人员构成较为合理，可在一定程度上防止一股独大和公司内部人控制的弊端出现。

（4）充分发挥公司内部董事和监事在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指导和监督作用。公司召开的每月一到二次的总裁办公会和高管人员例会是检查、协调和计划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重要会议，在召开这些会议时，公司经营层都会邀请公司内部董事、监事参加。这种做法一方面有利于内部董监事充分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情况；另一方面有利于接受董事会、监事会的直接监督。

（5）充分发挥公司党组织、工会和职代会的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公司有健全的党组织和工会组织，积极开展活动，职代会每年举行两次。在研究有关公司发展和员工切身利益的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都会事前征求广大党员和职工的意见和建议。另外，由于公司董事长兼任集团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兼任工会主席，这有利于党组织和工会在公司重大决策和经营活动中发挥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作用。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公司收集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情况评议的联系方式
电话：025-85600533
传真：025-85502482
电子邮箱：IR@chixia.com

2、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收集投资者和社会公众对公司治理情况评议的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jspy@csrc.gov.cn

附件：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自查事项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7月11日

证券代码：000596 200596　证券简称：古井贡酒　古井贡B
公告编号：2007-33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持有人出售股份的公告

除董事王效金、刘俊德、朱仁旺外，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07年7月10日接到控股股东安徽古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古井集团”）通知：截至2007年7月10日下午收盘，古井集团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售出本公司A股股票“古井贡酒”3,297,98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目前古井集团仍持有本公司股票143,702,011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61.15%，仍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七月十日

证券简称：*STTCL　证券代码：000100　公告编号：2007-048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披露2007年中期报告的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财务报告的编制工作进展顺利，本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提前披露本公司2007年